

# 我来亦有家园感

## ——走读谭嗣同笔下的秦岭

刘正初



“中华奇男子”谭嗣同，八次往返于秦楚之间，走过秦岭古道，纵马奔驰，长剑高歌，留有咏秦诗歌多首。一百多年之后，作为谭嗣同故里的后学，读着谭嗣同的诗踏上秦岭之旅，寻找谭嗣同在秦岭留下的足迹。

清光绪八年，谭嗣同十八岁，正当少年，风华正茂，他第一次到秦岭。正月十六日，家乡浏阳小城的爆竹声刚刚停歇，谭嗣同拜别家乡的亲人，启程奔赴甘肃，投奔在天水任职的父亲。他的《三十自记》中是这样写的：“八年春，赴甘肃，舟至长沙，易舟流湘泛洞庭，流江径湖北，溯汉至襄阳，又易舟仍溯汉，溯丹至荆紫关，陆径陕西。夏，抵秦州。”意思是说，从浏阳顺浏阳河乘船至长沙，顺湘江经洞庭湖、长江至武汉，溯汉江至襄阳，再经丹江至河南荆紫关，改陆行入陕，经商洛、西安至天水，一路上风尘仆仆。途经陕西西牧关秦岭韩文公祠，谭嗣同不由得诗兴大发，作《秦岭韩文公祠七绝》：

绿雨笼烟山四围，水田千顷画僧衣。  
我来亦有家园感，一岭梨花似雪飞。  
他在秦岭韩文公祠，看到“绿雨笼烟”“大山四围”“水田千顷”“一岭梨花”，感到和自己的家乡浏阳一样，所以说“我来亦有家园感”。好事成双，好诗连篇。在这里，他还写下了《又五律》：

登峰望不极，霁色远霏微。  
古庙留鸡宿，征人逐雁归。  
碑残论佛骨，钟卧蚀苔衣。  
何处潮阳界，千山立夕晖。

第二年，谭嗣同再度经过这里。这时，他刚刚奉父命在湖北汉阳，与湖北候补道李寿蓉的千金李闰成婚。新婚燕尔，佳人作伴，故地重游，踌躇满志写下了气势磅礴的《秦岭》一诗。这首七古共46句，从秦岭的雄伟气势开篇：“泰山奔放竞东走，大气莽苍青岷峨。至此一束截然止，狂澜欲倒回其波。”地理上的秦岭是这样的：“百二奇险一岭扼，如马注坂勒于坡。蓝水在右丹水左，中分星野凌天河。”写秦岭当然要写韩愈：“唐昌黎伯伯曰愈，雪中偃蹇曾经过。于今破庙几千载，岁时尊俎祠若阿。”作者对韩愈充满敬仰之情：“关中之游已四度，往来登此常悲歌。仰公遗像慕厥德，谓能可厉顽可磨。”对韩愈的评价也非常高：“由汉迄唐谁寄，董生与陆径陕西。夏，抵秦州。”意思是说，从浏阳顺浏阳河乘船至长沙，顺湘江经洞庭湖、长江至武汉，溯汉江至襄阳，再经丹江至河南荆紫关，改陆行入陕，经商洛、西安至天水，一路上风尘仆仆。途经陕西西牧关秦岭韩文公祠，谭嗣同不由得诗兴大发，作《秦岭韩文公祠七绝》：

绿雨笼烟山四围，水田千顷画僧衣。  
我来亦有家园感，一岭梨花似雪飞。  
他在秦岭韩文公祠，看到“绿雨笼烟”“大山四围”“水田千顷”“一岭梨花”，感到和自己的家乡浏阳一样，所以说“我来亦有家园感”。好事成双，好诗连篇。在这里，他还写下了《又五律》：

出，诗人汲取韩愈的教训，要如马援班超一样投笔从戎，以血肉之躯战死沙场，以武力抵御外强侵略。秦岭雄峻，峰峦跌宕，如骏马驰骋，狂澜欲倒，极尽群山动态之美，寄寓、映衬着诗人的壮志豪情。

清光绪十四年戊子年，谭嗣同二十四岁。这年的春天和冬天，谭嗣同两度跨越秦岭。随着年龄的增长，阅历的增加，谭嗣同对秦岭的认识更为深刻，他的诗歌中充满了对历史和现实的沉重思考。

春天，他途经陕西武关，作诗《武关七绝》：

横空绝壁晚苍苍，楚水秦山古战场。  
我亦湘中旧词客，忍听父老说怀王？  
这年的冬天，谭嗣同从湖南去甘肃，在秦岭路遇风雪，所以写有《雪夜》：

雪夜独行役，北风吹短莎。  
冻云侵路断，疲马怯山多。  
大地白成晚，长溪寒不波。  
澄清香难问，关塞屡经过。

这一趟旅行，跨越了除夕。农历十二月二十九日，正是千家万户过年的时候，谭嗣同宿于商州，写有《除夕商州寄仲兄》：

风樯抗手别家园，家有贤兄感鹤原。  
兄曰嗟予弟行役，不知今夜宿何村。  
谭嗣同与二哥谭嗣襄手足情深。就在这年春天，他和二哥一起从天水回浏阳，一起走过秦岭；冬天，他们又一起从浏阳出发，到了武昌，两人分手，各奔前程。谁知这竟是兄弟俩的永别。第二年的端午节，谭嗣襄病逝在台湾的蓬壶书院。在孤独的旅程中，他依然牵挂着远赴台湾的二哥。

谭嗣同几经秦岭，无论是凭吊商鞅、悲愤怀王，还是礼敬四皓、拜谒韩愈，无不激发着他改变国家的宏伟志向，激励着他为中国近代变法革新流血牺牲。

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满山苍绿，沐浴过雨水之后更加鲜活。耳边响起的是簌簌的雨打树叶声，空气里清新脱俗的草木味道袭击周身，弥漫着天地。在这美好的季节，我踏着谭嗣同的足迹，向秦岭走来。

在谭嗣同凭吊怀王的武关，我也与他一样感慨万千：“我亦湘中旧词客。”在谭嗣同几次拜谒的韩愈祠堂，我在心中默读了他的长诗《秦岭》七古。

面对着秦岭千万年的气脉与清亮世界的山水风光，我也与谭嗣同的诗所言：“我来亦有家园感。”

秦岭之大美在于道，钩深致远。俯瞰脚下成片的绿色，它是那么的熟悉又陌生。我终于明白，这就是我朝夕相处的高山河流。感觉心中有一条浩浩荡荡融汇了数千年甚至数万年的民族精神情感的河流奔腾着逆流而上。

秦岭，在雄鸡式的版图上游逸着它的雄伟壮观。跨越千山万水，走近它的身旁，是我多年的梦想。现在的牧护关，虽然没有了昔日的车水马龙，但那处处山势峥嵘，挺拔俊秀；那处处的层峦叠嶂，葱茏如盖；那处处的阡陌纵横，村舍俨然；那处处的溪水相闻，清风流云；那处处的鸟语花香，蝶舞蜂鸣，使每一个来过这里的客人，沉醉而不知归路……

吾心安处，便是吾乡。每个人都都有自己的故乡，谁能不爱自己的故乡？秦岭，就是谭嗣同的故乡，我的故乡，亿万中国人的故乡……

# 偏

陈敏

# 财

男人突然回家，把女人吓了一跳。  
“快，快拿筛子来！”男人嘴角哆嗦，结结巴巴地说。

“干啥用呀，要筛子？”女人边问边跑进内屋，拿了个筛子，将刚焗过鸡的双手塞进围裙里，俯身、勾头，看丈夫手里的蛇皮袋。

男人蹲在地板上，解开捆绑袋子的绳子，翻开上面层层的旧衣物、烂袜子、破手套，露出了一沓沓纸币。女人将脑袋伸过去，不禁一声大叫：“哎哟，我的妈呀，咋这么多钱？”妻子惊得打了个趔趄。红红的纸币，装了半袋子。她从没见过这么多钱，紧张得心脏快要跳出来了。

男人在省城一家废品收购公司打工，接了一建筑拆迁工地的活儿，没想到运气如此好，才干了一个月，竟在废墟里捡了宝：一只皮箱，里面装着成扎的钞票。于是，他即刻放弃手里的活儿，连夜启程，赶回家中。

天色一点点暗下来。女人胡乱地做了锅汤面，男人潦草地吃了点。一路风尘，他这会儿只想美美地睡上一觉。妻子将丈夫的脑袋搬上枕头，悄声问：“你从哪里弄了这么多钱？”

男人哼了一声，没答话，他确实太累了，转身就打起了呼噜，可对于女人，这注定是个难眠之夜。

墙上那口老钟，滴滴答答，向深夜走去。女人翻身下床，趁夜深人静，就想去数数那些钱。她小心翼翼地拉出藏在床下的筛子，一张一张地数，一沓厚厚的纸币在女人那双习惯了农活粗糙的手里总不听使唤，她费了好大工夫才数完了一沓。

第二沓刚拿到手，门外突然发出一阵响声，声音不大，仿佛有人在摇门，她能感觉到门内的剧烈晃动。

屋里的空气瞬间凝固了。

男人也听到动静，猛一惊厥，醒了，惺忪的眼睛瞪得溜圆。

“谁？谁在敲门？你回来的路上是不是撞见过什么人？一定是被人盯上了？”女人声音颤抖，浑身的神经紧绷，男人警觉地竖起耳朵，分辨来自门外的动静。

“肯定让人盯上了，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啊！”女人的声音小如蚊虫。男人瞪着眼睛不敢吱声，一丝丝恐惧袭上心头。

两人手忙脚乱地寻觅家里一切能顶住的东西：桌子、凳子、杠子，设法抵御匪徒的入侵。两人一宿未眠，背背背背坐在床上，随时准备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

好不容易熬到天亮，男人和女人这才小心翼翼地开门、探头，查看。门外没有留下一丝人的痕迹。

一整天，他们不敢出门，生怕遇见了熟人，也不好与亲戚邻里们走动，两人硬生生地在家呆了一天。

夜晚又一次降临，疲惫的身体急需安歇。男人入睡得快，屋里又响起了鼾声，而女人的脑门依然开着，一会儿那些人，一会儿那些事，像一群鬼影飘来飘去。失眠伴随着不安，实在难熬。

然而，不消多时，门外吓人的响动再次响起。“咣咣咣——”响声比前一次似乎更大了。

“他们一定是冲着钱来的，要不送点给他们吧，图个安生！”女人乞求男人。

“那你看咋办吧！”男人极不愿意地说。

女人起身，蹑手蹑脚拿来一沓币，一张一张从门缝里往外塞，心咚咚狂跳。一沓钱很快塞完了。门外的响声似乎突然间消失了。

“果然神奇！这鬼世道，人人见钱眼开！”女人咒了句，男人睡意全无，翻身坐起，也不敢再吱声，可不大一会儿，声音又一次传来。这次，他们似乎能听见了窸窸窣窣的脚步声。看来，来者不善，像一个团伙。

“一定是人太多，不够分，想多要点呢，再给吧！”女人涨红着脸，男人一张黑脸变得煞白。他蹲在床上抽起了闷烟，终也不敢开门去看。女人又把第二沓纸币一张张塞了出去。钱刚塞完，声音又即刻消失了。

“走了走了，这下满意了。”女人将耳朵贴在门缝听了听，没听出任何动静，这才长长地舒了口气。

东方又露出了亮光。男人和女人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前，轻轻抽开门门，开门。

门外，晨曦的微光里，那些从门缝里塞出去的纸币挤作一团，原封未动地留在地面上。门口赫然堆着两堆黑乎乎的东西，男人弯腰，将整个脸凑上去仔细查看，原来是两堆粪便，两堆野猪的粪便。再一看，一绺猪毛赫然挂在铁门栓上。是一头野猪，不，应该是一群野猪深夜造访，拉了两坨粪，还顺便在门栓上挠了个痒痒，留下了一绺黑褐色的猪毛。

终于放松了紧绷的神经，如同卸下了千斤重担，男人和女人抱头大笑，继而又大哭起来。

几番折腾，尽管虚惊一场，可男人和女人都高兴不起来。两堆野猪粪垂垂地缠绕在他们的脑海里，他们几乎没睡过一个安稳觉。女人的脑子里总会蹦出一些奇怪的想法，男人到了晚上总感觉后背的神经跳动、疼痛。疑心、幻想、噩梦，搅扰得他们分不清现实与梦境。

这天夜里，后院鸡舍里传出嘎嘎——嘎嘎——凄厉的鸡叫声，二人精着身子冲出门查看，30多只鸡竟被黄鼠狼祸害了一多半，有的肚子被掏空，有的脖子被咬穿，有的被直接拉走，一根毛也没留下。

男人抽着闷烟，沉默不语，女人坐在鸡舍边，抹着眼泪。

“常听人说横财不发命穷人，夜草不肥劳病马，咱们福薄命浅，注定不该拿这笔钱，你看……”女人边嘟囔边往屋里走。

男人依旧抽闷烟，低头不语。

长久的沉默突然被一个声音打断，男人猛一抬头，但见两个“大盖帽”赫然立在他的面前。

# 商洛山

(总第2483期)  
刊头摄影 吴书怀



# 卧虎岭上风光美

陈伟红

行走在海拔一千多米的卧虎岭上，空气清新，蜿蜒的山路迂回曲折，夹杂在山路里的小径影影绰绰，与葳蕤的山木和炽热的阳光撞了个满怀。

山不高，却很有特点，犹如老虎安静地依偎山岭上。远远望去，白色的怪石千姿百态，星罗棋布，大小不一，在阳光里熠熠生辉。

爬上卧虎岭的山巅，微风徐徐，一种挑战者胜利的喜悦油然而生。颇有“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感觉。

岭下的溪水，清澈见底，最前面的岔口处潺潺流动，触碰到石头还哗哗作响。依稀能看到小鱼儿自由自在地在水中游弋。

草丛中，无名虫儿偶尔发出“嗡嗡嗡嗡”之声，林中鸟儿带着节奏地啾啾，似乎要给静谧的卧虎岭增添一些浓郁的气氛。

峰回路转，庄严的大水车威武地伫立湖水中央，在游乐场鹤立鸡群，引人注目，形成一道亮丽的风景线。旁边供游人小憩的秋千在空中荡来荡去，坐在上面的人儿不时发出“咯咯咯”欢快的笑声。民俗屋整齐有序

地排列着，俨然有责任感的勇士紧紧保护着它们的家园。湖水波光潋滟，随着风儿的跳动俏皮地亲吻着湖水，荡起圈圈涟漪，吸引着游人不断拍照，画里画外风光旖旎。

湖水旁，垂钓者头顶遮阳伞，宛若坐在自家屋檐下，全神贯注地盯着湖面上的动静，泰然自若地等待鱼儿上钩。不远处，由潺潺溪水汇成的丹水缓缓向东流去。

卧虎岭山奇、水秀、石美。带着淡淡青草气息的动物园掩映于卧虎岭的怀抱，栅栏里有美丽的孔雀、探头探脑的小鹿、跳来跳去的猴子、矮马、骆驼、红腹鸡、黑熊、狮子等，令人目不暇接。

栅栏里的孔雀最令我着迷，我呆呆地望着它们，一把五颜六色的“大扇子”挡住了我的视线。定睛一看，孔雀玲珑的头顶像插了好几朵翡翠花，展开的彩屏像一道屏障，又像一把巨大的羽毛扇，那圆圆点点的墨环，黑绿黄相间，像无数只大眼睛。它们三个一群、五个一伙，好像优雅的美人儿拖着翠绿色的长裙。它们

有的低头梳理着自己的羽毛，仿佛闺中的娇羞少女；有的相互依偎像亲密无间的恋人；有的踱着步子走来走去似乎思考着什么，根本不理睬我们。

正盯着出神，同伴突然喊道：“哇，快看孔雀开屏了……”只见一只花孔雀把尾巴抖得哗哗响，那漂亮的尾巴就像仙女手中的彩扇慢慢散开，又像透亮的珍珠撒在它身上，那种美丽是罕见的，拖在尾巴后长长的羽毛陆续挺直起来，围成半个圆，仿佛多彩的大花伞。

透过钢丝网，我把洗干净的苹果递给它，希望能以这种方式让它们走近我，更近地看到它们的样子。谁知孔雀犹如孤傲的美人，根本无视我的存在，它们不管不顾，各行其是。只有一只好奇地看着我，在我面前晃了晃，我以为它走近准备吃苹果，高兴了半天，谁知它又谨慎地走开，保持着距离。这时，一位男士手里拿了一些胡萝卜和几条蚯蚓，扔到孔雀身边，几只孔雀争先恐后地去捡，那举动让我惊讶万分。

我想，或许它们对游人有一种

警惕心理，或许它们一点也不饿。它们的举动让我浮想联翩，我纳闷地问身边的朋友：“孔雀为何无视我们啊？又为何不吃苹果呢？为何扔进去蚯蚓它们却蜂拥而上呢？”还未等同行的伙伴回答，另一位朋友笑嘻嘻地说道：“其实孔雀只有在清晨和临近傍晚时觅食，那时候，它们的活动较为频繁，行走姿势一步一点头，步履轻盈矫健，最可爱了。它们是鸟类，以种子、昆虫或者饲料为食……”朋友一番话让我醍醐灌顶。

此时此刻，真羡慕这位朋友的渊博。是啊，它们是鸟类，对于我的举动可能也不懂，也有可能懂得我的心思，只是用它们的方式感恩我的举动。看来我误会了它们！

蓝蓝的天空，淡淡的白云犹如几缕白丝带游荡在卧虎岭山巅，时隐时现，而卧虎岭置身其中，静谧、端庄，任凭白云萦绕，风儿相随，孔雀依偎……不得不感叹这自然界独特的风光，它不仅是净化心灵的风水宝地，也是22℃商洛聚集秦雄楚秀的康养之都啊！

# 小说 方阵



漫画 张红彦 作